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债券代码：112723

债券简称：18渤金01

债券代码：112765

债券简称：18渤金02

债券代码：112771

债券简称：18渤金03

债券代码：112783

债券简称：18渤金04

债券代码：112810

债券简称：18渤租0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签署时间：2023 年 6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以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渤海租赁”）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编制。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2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11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201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下一步，长城证券将按照相关规定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一、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8 渤金 01”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1”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1”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1”自 2021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1”，债券代码为“112723”。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1”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4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第一期债券“18 渤金 01”发行规模为 10.60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1”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1”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1”自 2021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1”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1”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1”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18 渤金 01”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1”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2”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2”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2”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2”，债券代码为“112765”。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2”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2”发行规模为 11.17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2”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2”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2”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2”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2”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2”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3”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8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3”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3”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3”自 2021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3”，债券代码为“112771”。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3”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3”发行规模为 5.04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3”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3”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18渤金03”自2021年10月10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2年。根据“18渤金03”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渤金03”自2023年10月10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3年。

5、债券利率：“18渤金03”票面利率为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4%。

6、起息日：“18渤金03”的起息日为2018年10月10日。

7、付息日：“18渤金03”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10月1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渤金03”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渤金03”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2026年10月1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渤金03”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渤金04”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2021年10月25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渤金04”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渤金04”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渤金04”自2021年10月26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2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2023年10月26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4%，按年付息。根据“18渤金04”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8 渤金 04”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4”，债券代码为“112783”。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4”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4”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4”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4”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4”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4”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4”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0 月 26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4”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4”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租 05”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租 05”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租 05”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租 05”自 202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租 05”，债券代码为“112810”。

2、发行主体：“18 渤租 05”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租 05”发行规模为 3.19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租 05”的期限为 3 年期。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租 05”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18 渤租 05”自 202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租 05”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租 05”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

7、付息日：“18 渤租 05”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租 05”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本期重大事项之一：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之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 出售飞机租赁资产的公告》

2023 年 6 月 1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之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 出售飞机租赁资产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概述

1、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机队资产质量，提升公司在全球飞机租赁市场的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之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以下简称‘AALL’）下属 SPV 及相关主体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爱尔兰分别与 **Aircraft Leasing Company**（以下简称‘Avilease’）签署了《**AIRCRAFT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

《**BENEFICIAL INTEREST TRANSFER AGREEMENT**》及相关附属协议，AALL 通过其下属 SPV 或享有经济利益的公司向 Avilease 或其指定方出售 13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租赁资产。上述 13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租赁资产市场价格约为 7.3 亿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6.9271 计算折合人民币约 50.57 亿元），实际销售价格在此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

2、因交易对方为公司非关联第三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之下属 SPV 向 Aircraft Leasing Company 出售飞机租赁资产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Aircraft Leasing Company；

2、注册地址：Alra'idah Digital City, Building, MU04, Al Nakheel, Riyadh, KSA；

3、成立时间：2022 年 3 月 20 日；

4、注册资本：6,800,000,000 沙特里亚尔；

5、企业类型：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6、主营业务：飞机租赁等；

7、主要股东：Public Investment Fund of Saudi Arabia（以下简称‘PIF’）持股 100%；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Avilease 母公司 PIF 管理资产约为 6770.31 亿美元、总负债约为 2760.39 亿美元、净资产约为 4009.92 亿美元，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608.5 亿美元、利润总额 239.72 亿美元、净利润 228.52 亿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数据）。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 AALL 通过其下属 SPV 或享有经济利益的公司持有的 13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租赁资产，按飞机型号划分包括 3 架近一代技术窄体机（1 架 A320 CEO 系列飞机、2 架 A321 CEO 系列飞机），平均机龄 6.7 年，平均剩余

租期 6.3 年；8 架新一代技术窄体机（6 架 A320 NEO 系列飞机、1 架 A321 NEO 系列飞机、1 架 B737 MAX 系列飞机），平均机龄 3.8 年，平均剩余租期 8 年；2 架新一代技术宽体机（2 架 A330 NEO 系列飞机），平均机龄 2.6 年，平均剩余租期 10.4 年。

13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资产情况如下：

	卖方	飞机型号
1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30 NEO 系列
2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149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3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172 Limited	A330 NEO 系列
4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5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6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7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99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8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167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9	Wells Fargo Trust Company, N.A.	A321 CEO 系列
10	Wells Fargo Trust Company, N.A.	A321 CEO 系列
11	CIT Group Finance (Ireland) Unlimited Company	A321 NEO 系列
12	CIT Group Finance (Ireland) Unlimited Company	B737 MAX 系列
13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CEO 系列

（四）交易方案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飞机资产数量较多，根据不同飞机租赁结构，本次交易方式包括 AALL 下属 SPV 直接出售飞机租赁资产、委托信托机构出售飞机租赁资产或出售飞机租赁资产权益权，具体交易方案如下：

1、AALL 下属 SPV 转让飞机租赁资产

本次交易前，AALL 控制的 SPV 公司直接拥有 8 架飞机资产所有权。本次交易中，AALL 下属 SPV 与 Avilease 签订《AIRCRAFT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及相关附属协议，将 8 架飞机租赁资产出售给 Avilease。交易完成后，Avilease 拥有该 8 架飞机资产所有权及附带的租赁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卖方	飞机型号
--	----	------

1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30 NEO 系列
2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149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3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172 Limited	A330 NEO 系列
4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5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6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7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99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8	Avolon Aerospace (Ireland) AOE 167 Limited	A320 NEO 系列

2、Wells Fargo Trust Company, N.A. 转让飞机租赁资产

本次交易前，AALL 下属 SPV 作为委托人通过信托方式享有 2 架飞机的全部收益权，受托人为 Wells Fargo Trust Company, N.A.，该信托公司为飞机资产名义所有人及出租人，将飞机出租给承租人使用。飞机资产的全部权益归委托人享有，委托人是飞机资产的实际所有人。

本次交易中，Wells Fargo 与 Avilease 签订《AIRCRAFT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Wells Fargo 作为飞机资产名义所有人将该架飞机租赁资产出售给 Avilease。交割时，该架飞机的所有权及相应权益均转移至 Avilease 或者 Avilease 指定相关方。交易完成后，信托基金关闭，并将所得款项分配予受益人即 AALL 下属 SPV。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卖方	飞机型号
1	Wells Fargo Trust Company, N. A.	A321 CEO 系列
2	Wells Fargo Trust Company, N. A.	A321 CEO 系列

3、AALL 下属 SPV 转让飞机租赁资产收益权

本次交易前，AALL 下属 SPV 作为委托人通过信托方式享有 3 架飞机的全部收益权，受托人为 Bank of Utah、Wilmington Trust Company、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Dublin) Limited，信托公司作为飞机资产名义所有人及出租人，将飞机出租给承租人使用。飞机资产的全部权益归委托人享有，委托人是飞机资产的实际所有人。

本次交易中，AALL 下属 SPV 与 Avilease 签订《BENEFICIAL INTEREST TRANSFER AGREEMENT》及相关附属协议，将信托合同项下拥有的全部权益

转让给 Avilease，Avilease 成为信托合同项下的委托人，拥有该 3 架飞机的全部权益。本交易方式系转让信托结构下运营的飞机租赁资产的惯常交易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卖方	飞机型号
1	CIT Group Finance (Ireland) Unlimited Company	A321 NEO 系列
2	CIT Group Finance (Ireland) Unlimited Company	B737-MAX 系列
3	Avolon Leasing Ireland 3 Limited	A320 CEO 系列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 年 5 月 31 日，Avolon 下属 SPV 或享有经济利益的公司分别与 Avilease 在爱尔兰签署了《AIRCRAFT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或《BENEFICIAL INTEREST TRANSFER AGREEMENT》及相关附属协议：

1、交易标的：10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租赁资产及 3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租赁资产收益权；

2、交易金额：13 架附带租约的飞机租赁资产市场价格约为 7.3 亿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6.9271 计算折合人民币约 50.57 亿元），实际出售价格在此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

3、定价基准日：2023 年 6 月 30 日，飞机租赁资产出售价格将根据飞机租赁资产及飞机租赁资产收益权的实际转让时间依据协议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4、支付方式及期限：在飞机交割时将相应价款转入 Avolon 下属 SPV 或享有经济利益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所有飞机交割日不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担保方式：由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 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保持年轻化的机队规模，有助于优化公司飞机资产结构，提升机队资产质量，提升公司在全球飞机租赁市场的竞争力，亦有助于提升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并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产生正向影响。”

本次重大事项之二：发行人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公告

2023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本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均为对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不涉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业务模式特性，公司下属各子公司融资时通常需要其母公司提供担保且各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导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经营需求，公司拟定 2023 年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度为 100 亿元人民币和 11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发生在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履行审议程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理（首席执行官）对上述担保事项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刘超先生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二)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详述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担保余额（人民币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全资 SPV	100%	83.38%	44.15	3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10.82%	否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83.28%	10.35	1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3.61%	否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全资 SPV	100%	83.38%	112.78	6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1.64%	否
	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全资 SPV	100%	76.34%	-	2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49.56%	否
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83.28%	-	2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49.56%	否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83.38%	-			
	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100%	76.34%	-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100%	66.25%	-	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12.39%	否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及其下属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100%	73.52%	1,286.67	7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173.47%	否
合计	100 亿元人民币和 115 亿美元等值外币						

注：1、上述合计担保额度较大，主要系因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融资时金融机构通常要求多个主体共同提供担保；2、上述“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担保余额”及“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均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8717 计算。

该担保额度适用于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提供担保实行单报单批。上述担保方式以担保业务发生时双方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方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及主要财务数据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3 年 8 月 30 日；

（2）注册资本：618,452.1282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黄河路 93 号；

（4）法定代表人：金川；

（5）经营范围：市政基础设施租赁;电力设施和设备租赁；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和设备租赁以及新能源、清洁能源设施和设备租赁；水务及水利建设投资；能源、教育、矿业、药业投资；机电产品、化工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文体用品、针纺织品、农副产品的批发、零售，租赁业务的咨询服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服务；

（6）股权结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8.02%；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8.52%；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5.01%；广州市城投投资有限公司、天津通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建投基金—中信证券—中信建投定增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上海贝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加基金—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分别持股 4.26%；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 2.23%、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通顺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14%；

(7)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636.44 亿元人民币、总负债 2,203.72 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7.29 亿元人民币；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19.22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20.65 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7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或 SPV

(1)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4 日；

(2) 注册资本：2,210,085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 76 号空港商务园西区 7-1-301 室；

(4) 法定代表人：时晨；

(5) 经营范围：企业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策划；财务顾问；信息咨询服
务；交通、能源、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国际贸易及相
关的简单加工；酒店管理；游艇码头设施投资；租赁、信托行业投资；公共设施、
房屋、基础设施、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信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
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二三类医疗器械(仅限
融资租赁大型医用设备)等设备及其附带技术的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
担保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经商务部批准的其他业务；

(6) 股权结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7)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总资产
2,649.84 亿元人民币、总负债 2,217.96 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6.45 亿元人民币；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19.22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13.12 亿
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3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或 SPV

- (1)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27 日；
- (2) 注册资本：2,886,617,379 美元；
- (3) 地址：Room 2103 Futura Plaza 111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L；
- (4) 经营范围：咨询和服务，投资；
- (5) 股权结构：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持股 100%；

(6)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2,485.83 亿元人民币、总负债 1,912.10 亿元人民币、股东权益合计 573.73 亿元人民币；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15.99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4.18 亿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54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 (1) 成立日期：1998 年 4 月 29 日；
- (2) 注册资本：245,864,602 美元；
- (3) 注册地址：Chancery House, High street, Bridgetown, Barbados.；
- (4) 经营范围：集装箱租赁、集装箱贸易及相关业务；
- (5) 股权结构：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6) 财务数据：截至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总资产 449.57 亿元人民币、总负债 299.55 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2 亿元人民币；2022 年度营业收入 61.50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 18.55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17.86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下属全资子公司或 SPV

- (1)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5 日；

(2) 注册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3) 经营范围: 飞机租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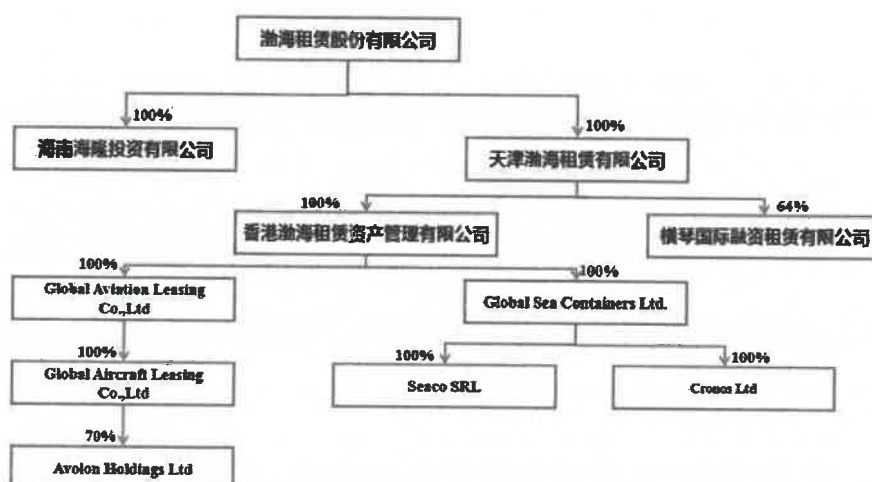
(4) 股权结构: 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0%、ORIX Aviation Systems Limited 持股 30%;

(5) 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 总资产 1,995.06 亿元人民币、总负债 1,478.52 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54 亿元人民币;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54.49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11.49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10.24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 1、以上子公司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主要境外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2、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和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其 SPV 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重组报告文件的介绍分析信息; 3、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 SPV 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对外投资公告的介绍分析信息。)

(二) 被担保人产权控制关系

公司本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均为对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相关被担保人的产权控制关系具体如下:



（四）担保方式

上述担保方式以担保业务发生时双方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方式。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拓展，董事会对上述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刘超先生在审议该议案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拓展，董事会对上述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前 12 个月内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2,250,191.2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约 8.53%，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发生担保金额 323,599.33 万元，天津渤海对公司发生担保金额 103,500 万元、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257,433.41 万美元（1: 7.0818 计算折合人民币 1,823,091.92 万元）。

公司不存在涉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担保的情况。”

本次重大事项之三：发行人拟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3年5月31日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为确保公司2023年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贷款不超过155亿元，美元贷款不超过118亿美元。其中，公司及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含全资或控股SPV）贷款不超过15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横琴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含全资或控股SPV）贷款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贷款不超过20亿美元或等值外币；Seaco SRL（含全资或控股SPV及子公司）和Cronos Ltd（含全资或控股SPV及子公司）贷款合计不超过28亿美元或等值外币；Avolon Holdings Limited（含全资或控股SPV及子公司）贷款合计不超过70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公司的融资方式包含但不限于抵押贷款融资、应收租金权益质押贷款融资、信用贷款融资、股权质押融资、票据融资、境外人民币或外币债券融资、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融资、短期融资券融资、私募债券融资、公募债券融资、资产证券化融资等债务融资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经理（首席执行官）就上述额度范围内的融资业务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单笔金额超过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10%的贷款，公司将根据贷款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贷款额度预计的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长城证券作为“18渤金01”、“18渤金02”、“18渤金03”、“18渤金04”、“18渤租05”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

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以上相关事项后，长城证券获取了相关公告情况，并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确认，同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长城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投资风险提示

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注意投资风险并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徐溢文

联系电话：0755-239340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